

#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3-034



2023-8-26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 WEIDONG LU、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钱勇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的差异。

公司在经营管理中可能面临的风险与对策举措已在本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予以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2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2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2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4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4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4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50

##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三、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且加盖公司公章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文本原件。

四、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办公室。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欧圣电气	指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WEIDONG LU	指	中文姓名：陆为东，美国国籍，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ESTHER YIFENG LU	指	中文姓名：陆逸枫，美国国籍，系 WEIDONG LU 之女，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上海姿东	指	上海姿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苏州伊利诺	指	苏州伊利诺护理机器人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深圳洁德	指	深圳市洁德创新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欧圣美国	指	Alton Industry Ltd. Group, 系公司子公司
欧圣国际	指	Alton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Limited, 系公司子公司
欧圣日本	指	アルトンジャパン株式会社，英文名：Alton Japan Co., Ltd. 系公司孙公司
Costco	指	美国好市多公司 (Costco Wholesale Corporation)，美国连锁会员制仓储量贩店，公司客户
Lowe' s	指	美国劳氏公司 (Lowe's Companies, Inc)，全球家居建材用品零售商，公司客户
The Home Depot	指	美国家得宝公司 (Home Depot, Inc)，全球家居建材用品零售商，公司客户
Canadian Tire Corporation	指	加拿大轮胎公司 (Canadian Tire Corporation, Limited)，加拿大连锁零售商，公司客户
Walmart	指	美国沃尔玛公司 (Walmart, Inc)，全球最大的连锁零售商，公司客户
Menards	指	Menard, Inc, 美国家居建材用品零售商，公司客户
Amazon、亚马逊	指	美国亚马逊公司 (Amazon Com, Inc)，全球商品品种最多的网上零售商，公司客户
Harbor Freight Tools	指	Harbor Freight Tools Inc, 美国工具设备零售商，公司客户
Briggs&Stratton	指	美国百力通公司 (BGG.N)，全球最大的户外动力设备风冷式汽油发动机制造商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6 月
空压机	指	通过压缩空气实现能量转换的机械，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
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6 月 30 日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 制定的国际标

		准，为国际质量管理体系核心标准之一
CSA 认证	指	加拿大标准协会（Canadian Standards Association）的简称，CSA 是加拿大权威的安全认证机构
CE 认证	指	欧洲标准化组织就进入欧盟市场流通的产品在安全、卫生、环境、保护等方面制定的一系列强制性安全认证标准，被视为制造商进入欧盟市场的护照。“CE”是法文 Communaute Euripene 的缩写，意为“符合欧洲（标准）”
ETL 认证	指	Electrical Testing Laboratories Inc（ETL 测试实验公司），任何电气、机械或机电产品带有 ETL 标志，表明它是经过 ETL 测试符合相关的产品安全标准，也代表着生产商同意接受严格的定期检查，以保证产品品质的一致性
SAA 认证	指	SAA 为 Standards Association of Australian 的缩写，进入澳大利亚市场的电器产品必须符合 SAA 认证，属于澳大利亚强制性认证
PSE 认证	指	日本强制性安全认证，用以证明电机电子产品已通过日本电气和原料安全法或国际 IEC 标准的安全标准测试
CCC 认证	指	中国强制性产品安全认证标志，是中国政府为保护消费者人身安全和国家安全、加强产品质量管理、依照法律法规实施的一种产品合格评定制度
Intertek	指	是世界上规模最大的消费品测试、检验和认证公司之一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 的缩写，原厂设备生产。生产商完全根据客户的设计和質量要求进行产品生产，产品以客户的品牌进行销售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 的缩写，自主设计制造。产品由生产商自主设计、开发，根据客户订单进行产品生产，产品以客户的品牌进行销售
OBM	指	Original Brand Manufacture 的缩写，自主品牌制造。产品由生产商自主设计、开发，根据客户订单进行产品生产，产品以自主品牌进行销售
品牌授权	指	授权者将自己所拥有或代理的商标或品牌等以合同的形式授予被授权者使用，被授权者按合同规定从事经营活动（通常是生产、销售某种产品或者提供某种服务），并向授权者支付相应的费用
FOB	指	Free On Board 的缩写，船上交货，卖方在指定的装运港将货物交至买方指定的船上
FCA	指	Free Carrier 的缩写，货交承运人，卖方在指定地点将货物交给买方指定的承运人或其他人
DDP	指	Delivered Duty Paid 的缩写，进口

		国完税后交货，卖方将货物运至进口国指定地点，负责办理进口报关手续并支付目的地应缴纳的进口税费
cfm	指	一种流量单位，立方英尺每分钟
hp	指	一种电机功率单位，英制马力，1 匹等于 735.5W
psi	指	PSI (Pounds per square inch)，一种压强计量单位，磅力/平方英寸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欧圣电气	股票代码	30118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欧圣电气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uzhou Alton Electrical & Mechanical Indu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ALTON ELECTRIC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WEIDONG LU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刚	
联系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汾湖高新区来秀路 888 号	
电话	0512-82876660	
传真	0512-82876903	
电子信箱	zqb@szalton.com	

### 三、其他情况

####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度报告。

####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度报告。

####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度报告。



####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76,233,999.41	679,136,224.25	-2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6,107,966.08	83,882,758.64	-2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9,609,649.18	77,665,588.49	-23.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8,925,655.07	53,696,246.21	-8.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2	0.5512	-34.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2	0.5512	-34.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7%	10.31%	下降 5.84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02,656,313.45	2,036,656,337.69	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10,105,393.33	1,450,258,147.42	4.13%

####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771.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83,805.7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	5,441,850.40	购买结构性存款产生的收益

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193.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46,761.81	
合计	6,498,316.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 （一）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空气动力设备和清洁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小型空压机和干湿两用吸尘器。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伊利诺公司为因失能、失智而卧床或大小便不能自理的病患提供自主研发、制造的护理机器人产品。

公司是国内综合优势领先的空气动力设备和清洁设备制造商之一，是江苏省科技厅、财政厅、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是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厅、科技厅、税务局、南京海关联合认定的“江苏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是“苏州市人民政府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是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压缩机分会会员单位、上海市康复器具协会会员单位。凭借较强的研究开发和自主创新能力，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 88 项发明专利，131 项实用新型专利，88 项外观设计专利，以及“便携手推式小型空压机”、“低噪音电控空气压缩机”、“大功率静音干湿两用吸尘器”、“防静电吸尘器”等江苏省科技厅认定的高新技术产品。凭借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产品通过了全球 CB 认证、美国 ETL 认证、加拿大 CSA 认证、欧盟 CE 认证、澳大利亚 SAA 认证、日本 PSE 认证、中国 CCC 认证等在内的多项国际和国内标准认证。此外，公司拥有行业内领先的实验设备和产品检测能力，公司实验室已成为获得 Intertek 认可的卫星实验室。

凭借多年的专业研发和设计能力、稳定的产品质量和规模化的生产优势，公司积累了稳定的客户渠道和资源，获得了工具行业国际知名品牌 Stanley、Stanley Fatmax、Porter Cable、Dewalt、Craftsman、Black&Decker、Briggs&Stratton 的授权，并与 The Home Depot、Lowe's、Walmart、Canadian Tire Corporation、Costco、Menards、Harbor Freight Tools 等世界知名零售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小型空压机和干湿两用吸尘器，产品特点及用途具体情况如下：

主要产品	产品系列	工作原理	产品特点	主要应用领域
小型空压机	家用（150 余种型号）	通过活塞在气缸内的往复运动将机械能转换成气体压力而储存于罐体内，然后通过阀门元件对外提供空气动力	功率：0.3hp-1.5hp 最大工作压力：100psi-150psi 流量：0.5-4.0cfm@90psi 连接：气钉枪、充气枪、气动扳手、棘轮扳手等	家庭装修装饰、汽车维修等
	商用（80 余种型号）		功率：1.5hp-2.5hp 最大工作压力：150psi-225psi 流量：4.0-6.0cfm@90psi 连接：气钉枪、充气枪、气动扳手、棘轮扳手、黄油枪、喷枪、切割机、砂轮机	建筑、装饰、汽车维修、小型制造加工等
干湿两用吸尘器	家用（200 余种型号）	通过动叶轮在电机的带动下高速运转，尘桶内的空气被排出，桶内形成一定的负压，桶外	功率：600-1200W 吸力：4KPa-16KPa 流量：40cfm-85cfm	家庭室内室外清洁、车内清洁等
	商用（50 余种型号）		功率：1000-1500W 吸力：13KPa-23KPa	汽车维修店、酒店、超市等工作

		空气通过软管向桶内流动吸取尘屑、污水	流量：90cfm-150cfm	场所清洁
--	--	--------------------	-----------------	------

### （三）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依据自身情况、市场规则和运作机制，独立进行经营活动。

####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为小型空压机和干湿两用吸尘器所需零部件，主要原材料包括金属件、塑料件、钢材、电机及组合件、电气件、阀表、包材图档等。公司综合考虑客户的订单规模以及交货期限等情况，采取“按需采购”的模式进行采购。

公司对于采购环节制定了规范的采购管理制度，采购工作计划由生产计划控制部门负责，在进行采购时，通过市场调查、比价、议价后，按照质优价廉的原则确定原材料的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实施采购。公司品质部门对于新供应商导入进行检查，同时注意对原有供应商的产品按照公司质量标准定期进行控制检查。公司已形成稳定的原材料供应商渠道，原材料供应充足。

####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实行“订单生产”的生产模式，制定并遵照执行订单计划控制流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内部制度，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产品设计、安排生产并在规定期限内发货至指定地点。具体流程为：公司在获取客户的订单需求后，根据产品的交货期限安排生产，由公司的生产运营中心负责制定生产计划、安排原材料及配件的采购，在此基础上公司电机、钣金、装配等车间生产线进行生产并进行装配，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公司会委托外协加工商进行部分面板和曲轴箱的表面加工、碳刷组件的组装，外协单位均经过公司严格的资质条件、技术设备、供货能力审查。公司品质部门根据产品的执行标准对生产过程进行全过程的测试和检验，并负责产品的包装出货检验，同时进行日常生产线的改善和维护。公司研发中心及时设计方案，对客户的要求和产品使用过程中的反馈及时进行调整和改善，为提升公司产品的质量、外观设计要求提供保证。

#### 3、销售模式

公司针对内销、外销业务不同的销售特点，考虑目标市场特点、自主品牌推广效果等因素，采取了 ODM 模式、品牌授权模式、OEM 模式、OBM 模式等具有针对性的多样化销售模式。

##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国内少数同时拥有小型空压机和干湿两用吸尘器产品自主设计、自主研发、自主生产能力的企业，公司核心竞争力具体体现在产品销售、产品研发、产品生产等多个方面，具体情况如下：

### （一）销售优势

公司已经建立了稳定的知名零售商销售渠道。经过多年市场开发，公司已经与 Walmart、Lowe's、The Home Depot、Costco 等数十家国际知名零售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在北美当地配备了专业的销售团队，通过帮助上述全球知名零售商开发设计其自有品牌产品，并同时使用知名品牌授权商的中高端品牌对大型零售商进行销售，成功搭建了完善的北美知名零售商销售网络。此外，公司成功开拓了亚马逊等电商渠道，近几年电商渠道销售稳定，公司自有品牌主要在亚马逊等渠道进行销售，有效提升自有品牌市场渗透率。

公司在美国当地建有海外仓储中心，便于及时响应零售商等客户零散订单需求，提供美国当地的配套服务，进一步满足知名零售商的深度需求。此外，海外仓储中心可以进一步支持亚马逊平台市场的需求，公司自有仓储中心地理位

置上紧邻美国亚马逊西芝加哥仓储中心，通过在当地建立仓库、储存商品，然后再根据亚马逊的销售订单，第一时间作出响应，及时从当地仓库分拣、包装和配送。

公司在美国当地配备了专业售后服务团队直接面对终端消费者，可以对终端用户产品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及时反馈并收集市场信息，降低产品无理由退货比例，推介开发产品的配套附件市场，及时对市场最新趋势作出响应并向公司研发和生产部门进行直接反馈，快速满足零售商关于产品售后服务的需求，提高了公司产品的客户黏性。

## （二）研发优势

公司具备快速的研发反应能力。基于多部门的研发参与机制和扁平化的研发项目管理制度，公司能够适时对市场和客户的最新需求做出快速反应并确保产品不断迭代更新。小型空压机和干湿两用吸尘器产品具有产品升级迭代速度快的特点，消费者对产品外观设计、功能等方面需求日新月异，近年来，公司研发部门每年在小型空压机和干湿两用吸尘器方面设计出数百款新产品，产品种类得到了品牌商和零售商的充分认可，可以满足不同类型的消费者需求。

公司配备了全面的研发软硬件配置。公司研发技术队伍稳定，研发团队涵盖了电机工程师、电子工程师、软件工程师、吸尘器工程师、空压机工程师、ID 设计师等多类专业研发人员，同时公司实验室已成为知名消费品测试、检验和认证公司 Intertek 认可的卫星实验室，上述研发中心的软硬件配置支撑了公司可以实现从概念研究到规模化量产的全过程研发。

公司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经验和研发技术成果。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小型空压机和干湿两用吸尘器的技术研究，积累了 10 余年的研发技术基础，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取得了境内外共 307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88 项，逐渐奠定了公司在产品性能、品质和电机效率等方面的领先地位，公司研发的静音机产品解决了传统空压机噪声大、振动大等痛点，公司研发的吸尘器过滤器抖动除灰技术可以自动清理过滤袋灰尘，上述小型空压机和干湿两用吸尘器技术积累为公司产品性能提供了质量保障。

## （三）生产优势

公司具备关键零部件自制的垂直一体化生产优势。公司生产基地内配套电机厂和制罐厂等，已形成了核心部件研发与自制、产品设计与开发、整机组装和物流配送等完整业务体系，有效保证了产品的供给效率和供给质量。

公司建立了精益化生产管理模式。公司建立了来料、仓储、装备、货流标准化流程和核心零部件模块化供应的生产管理机制，公司生产管理部门通过对物料需求、物料交期、生产计划制定、订单交期需求及物料领用、储存等进行统筹管理，提高供应链和生产线的反应速度，使得订单计划控制得到有效保证，有效控制了生产管理成本。

公司重视产品质量控制，已建立有效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公司结合厂内实验室质量检测和外部实验室检测双向保证产品品质，公司产品质量充分满足各知名零售商严格的实验室测试标准，公司产品已通过全球 CB 认证，美国 ETL 认证，加拿大 CSA 认证，欧盟 CE 认证等在内的多项国际和国内标准认证。

## 三、主营业务分析

###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476,233,999.41	679,136,224.25	-29.88%	市场需求不振,导致销量下降
营业成本	324,378,775.00	507,846,147.20	-36.13%	生产量减少及原材料成本和运输成本下降
销售费用	58,279,495.88	50,795,732.23	14.73%	
管理费用	33,960,612.79	19,628,706.55	73.02%	规模扩大,加大了人力资源投入
财务费用	-49,082,323.42	-17,593,054.97	178.99%	主要系汇率损益变动
所得税费用	12,167,149.11	15,641,475.82	-22.21%	
研发投入	29,446,496.34	20,483,884.40	43.75%	研发投入加大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25,655.07	53,696,246.21	-8.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197,326.45	-10,029,809.76	1,726.50%	主要系海外子公司投资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64,880.89	816,295,385.68	-93.11%	去年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255,069.48	870,945,443.21	-105.88%	去年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增加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干湿两用吸尘器	27,449.79	17,370.62	36.72%	-5.86%	-19.37%	10.60%
小型空压机	14,238.94	11,344.86	20.33%	-45.01%	-46.42%	2.10%
配件及其他	5,693.26	3,717.37	34.71%	-54.30%	-53.87%	-0.60%

####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81,565,923.07	37.17%	832,820,992.55	40.89%	-3.72%	

应收账款	96,687,932.60	4.60%	102,489,204.71	5.03%	-0.43%	
存货	136,764,533.54	6.50%	175,100,531.84	8.60%	-2.10%	
固定资产	291,480,188.25	13.86%	191,222,688.22	9.39%	4.47%	
在建工程	14,457,122.46	0.69%	2,043,594.02	0.10%	0.59%	
使用权资产	3,048,572.54	0.14%	1,196,252.78	0.06%	0.08%	
短期借款	83,484,778.37	3.97%	25,109,534.33	1.23%	2.74%	
合同负债	2,886,483.02	0.14%	7,852,854.95	0.39%	-0.25%	
长期借款	56,021,295.30	2.66%	54,877,287.67	2.69%	-0.03%	
租赁负债	1,477,198.86	0.07%	543,981.54	0.03%	0.04%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455,000,000.00				535,000,000.00	530,000,000.00		460,00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455,000,000.00				535,000,000.00	530,000,000.00		460,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72,578,317.80				12,542,852.98	72,578,317.80		12,542,852.98
上述合计	527,578,317.80				12,542,852.98	72,578,317.80		472,542,853.00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68,720,858.90	抵押

合计	68,720,858.90	
----	---------------	--

注：欧圣美国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签署了借款合同，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收到借款，用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643 innovation Dr, west Chicago, IL 60185”进行抵押。

## 六、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37,358,599.12	428,500,000.00	25.40%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欧圣装备产业园项目	自建	是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8,895,190.73	94,168,503.23	超募资金	31.39%	0.00	0.00	不适用	2022年6月2日	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披露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新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欧圣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机电设备生产项目	自建	是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69,974,836.39	105,843,062.52	超募资金	31.85%	0.00	0.00	不适用	2022年6月2日	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披露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新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合计	--	--	--	78,870,027.12	200,011,565.75	--	--	0.00	0.00	--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9,331.02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32.7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275.87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38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565.2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3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7,375.71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044.70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9,331.01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4月15日到位，并由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4月15日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立信中联验字[2022]D-0010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2年7月31日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2,668,561.20元。

本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8,432.73万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2,275.87万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暂未使用的余额为69,895.36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相关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其中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43,167.74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中的15,180.15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相关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另有11,547.47万元待支付。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空压机145万台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否	19,583.04	19,583.04	459.63	1,933.95	9.88%	2024年6月30日	0	0	不适用	否
2、研发中心改建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否	6,518.28	6,518.28	86.10	340.76	5.23%	2024年6月30日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6,101.32	26,101.32	545.73	2,274.7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1、欧圣装备产业园项目	否	30,000.00	30,000.00	889.52	9,416.85	31.39%	2024年6月30日	0	0	不适用	否
2、欧圣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机电设备生产项目	否	33,229.70	33,229.70	6,997.48	10,584.31	31.85%	2024年6月30日	0	0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63,229.70	63,229.70	7,887.00	20,001.16	--	--	0	0	--	--
合计	--	89,331.02	89,331.02	8,432.73	22,275.87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 63,229.696 万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新建项目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其中超募资金投资欧圣装备产业园项目 30,000 万元，超募资金投资马来西亚机电设备生产项目 33,229.696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欧圣装备产业园项目实际投入 9,416.85 万元，欧圣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机电设备生产项目实际投入 10,584.31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款项计人民币 1,266.86 万元，其中年产空压机 145 万台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1,097.60 万元、研发中心改建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169.25 万元；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466.59 万元，其中支付保荐承销费人民币 200 万元、审计及验资费人民币 183.97 万元、律师费人民币 28.30 万元、发行手续费及其他人民币 54.32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暂未使用的余额为 69,895.36 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相关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其中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43,167.74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中的 15,180.15 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相关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另有 11,547.47 万元待支付。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48,500	41,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000	5,000	0	0
合计		53,500	46,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2) 衍生品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适用 不适用**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ALTON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LIMITED	子公司	小型空压机、干湿两用吸尘器等产品销售	80 万港元	508,791,717.26	51,398,797.21	181,922,892.09	4,066,250.64	3,428,980.92
ALTON INDUSTRY LTD GROUP	子公司	小型空压机、干湿两用吸尘器等产品的进口、仓储和销售	470.1 万美金	216,678,809.48	49,286,063.75	275,283,053.25	-6,721,841.09	-6,316,305.1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Alton Europe BV	新设	该公司处于设立初期，对本报告期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ALTON INTELLIGENT TECHNOLOGY SDN BHD	新设	该公司处于设立初期，对本报告期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2023 年以来，在国际地缘政治冲突加剧等国内外复杂局面下，宏观经济面临供给不稳、需求萎缩、预期转弱等多重压力，整体经济形势持续向下，风险和不确定性不断增加。宏观经济环境尤其是市场需求变化将对公司相关业务经营与拓展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如果不能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及时调整优化经营策略，将面临经营风险。为此，公司决策层和管理层将密切关注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波动，适时调整经营策略，并积极采取相应对策，努力降低或减小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

### 2、贸易摩擦风险

公司小型空压机和干湿两用吸尘器产品属于 25%加征关税名单。报告期内公司对美国销售产品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相对较大，公司直接向美国销售的产品因客户需承担新增关税成本，未来公司美国客户可能要求公司降低销售价格或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量，从而影响公司产品在美国的销售，公司将面临出口美国规模下降、成本上升、毛利率下降的风险。由于中美贸易摩擦存在复杂性与不确定性，若未来中美贸易摩擦进一步加剧，美国进一步加征公司部分产品关税，公司无法及时将额外关税成本向客户转移，或客户对关税承担方式及产品价格提出调整，将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此外，如果美国客户未来 2-3 年在东南亚地区寻找其他供应量充足且具备竞争力的生产基地来替代对中国小型空压机和干湿两用吸尘器产品需求，同时美国继续对中国制造的小型空压机和干湿两用吸尘器产品加征关税，而公司未能在 2-3 年内及时在海外设立生产基地，则公司将面临客户转移采购的风险。目前公司已经积极在东南亚设立生产基地，以减小该风险可能对公司造成的影响。

### 3、市场竞争与运营风险

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所在行业为国家大力鼓励或政策性扶持发展行业，行业发展前景良好，但随着行业发展以及其他竞争者的加入与扩张，市场竞争将日趋激烈，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公司将充分发挥深耕行业累计的经验和渠道优势，持续提升运营管理水平，优化快速响应机制，通过不断提升自身的服务能力增强公司业务竞争力，保障公司稳定持续发展。

### 4、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业务的持续发展以及相关业务拓展，将对公司的整体战略布局、生产运营管理、人才队伍建设、市场开拓等方面提出更高要求，如果公司未能及时改进完善相关治理体系、提升管理水平，将可能给公司的可持续经营及有效化管理带来风险。公司将推进管理体系和管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优化管理决策流程，提升内部管理能力。同时，公司将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加强管理团队培训，引入专业管理人才，做好授权管理，降低管理风险。

##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4 月 28 日	价值在线 (www.ir-online.cn)	网络远程文字交流	其他	参与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了解公司运营现状及发展态势；了解公司 2022 年度分红情况等	详情请参见指定平台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公告编号: 2023-027)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3.79%	2023 年 4 月 6 日	2023 年 4 月 6 日	详情请参见指定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3 年 4 月 6 日披露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3.84%	2023 年 5 月 16 日	2023 年 5 月 16 日	详情请参见指定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3 年 5 月 16 日披露的《2022 年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高鹤林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4 月 6 日	任期满离任
郭宏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4 月 6 日	任期满离任
陈彩慧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4 月 6 日	任期满离任
陈彩慧	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4 月 6 日	换届选举
陈彩慧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 年 4 月 6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聘任
桑树华	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4 月 6 日	换届选举
俞子辰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4 月 6 日	换届选举
刘瑞端	监事	被选举	2023 年 4 月 6 日	换届选举
钱勇	财务负责人	聘任	2023 年 4 月 6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聘任
钱勇	董事会秘书	解聘	2023 年 6 月 21 日	工作变动
罗刚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3 年 6 月 21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聘任

###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无

###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企业应尽的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员工、客户、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方的责任。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不断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与投资者建立了多样化的沟通渠道，除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外，公司还通过举办网上业绩说明会与广大投资者保持互动沟通，解答投资者关注的问题，传递公司价值，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始终依法经营，积极纳税，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

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高度重视生态环境保护，提倡节能、绿色办公的理念。

未来，公司将继续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最大化地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公司进步与社会、环境的协调发展，实现经济价值与社会价值之间的良性互动，创造共享价值，推动企业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WEIDONG LU、ESTHER YIFENG LU	股份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p>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在本人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并且在卖出后 6 个月内不再行买入公司股份，买入后 6 个月内不再行卖出公司股份。同时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p> <p>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22 年 10 月 22 日，非交易日顺延）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4、若公司股票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就相应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p> <p>5、如相关法律法规与相关监管规定进行修订，本人所作承诺亦将进行相应更改。</p> <p>6、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p> <p>7、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则违规减持所得全部上缴公司所有；由此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2 年 4 月 15 日	上市后四十二个月	正常履行
	圣巴巴拉投资	股份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p>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22 年 10 月 22 日，非交易日顺延）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3、若公司股票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就相应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p> <p>4、如相关法律法规与相关监管规定进行修订，本公司所作承诺亦将进行相应更改。</p> <p>5、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则违规减持所得全部上缴公司所有；由此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2 年 4 月 15 日	上市后四十二个月	正常履行
	高鹤林	股份限售安排	<p>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2022 年 4 月	上市后四	正常履行

	及自愿锁定承诺	<p>2、在本人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并且在卖出后 6 个月内不再行买入公司股份，买入后 6 个月内不再行卖出公司股份。同时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p> <p>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22 年 10 月 22 日，非交易日顺延）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4、若公司股票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就相应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p> <p>5、如相关法律法规与相关监管规定进行修订，本人所作承诺亦将进行相应更改。</p> <p>6、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p> <p>7、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则违规减持所得全部上缴公司所有；由此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月 15 日	十二个月	
熙坤投资、腾恒投资	股份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p>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若公司股票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就相应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p> <p>3、如相关法律法规与相关监管规定进行修订，本企业所作承诺亦将进行相应更改。</p> <p>4、本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则违规减持所得全部上缴公司所有；由此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2 年 4 月 15 日	上市后三十六个月	正常履行
孙莉	股份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p>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若公司股票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就相应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p> <p>3、如相关法律法规与相关监管规定进行修订，本人所作承诺亦将进行相应更改。</p> <p>4、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则违规减持所得全部上缴公司所有；由此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2 年 4 月 15 日	上市后十二个月	履行完毕
圣巴拉投资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p>1、锁定期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本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减持股份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应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本公司减持公司股票时，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p> <p>2、本公司将遵守届时有效的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证监会对持股、减持有其他规定或要求的，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证监会的要求执行。</p> <p>3、本公司如未能履行有关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相应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p>	2022 年 4 月 15 日	锁定期满两年内	正常履行
WEIDONG LU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p>1、锁定期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本人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股份应</p>	2022 年 4 月	锁定期满	正常履行

和 ESTHE R YIFEN G LU	持意向 承诺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减持股份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应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2、本人将遵守届时有效的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证监会对持股、减持有其他规定或要求的，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证监会的要求执行。 3、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4、本人如未能履行有关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相应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月 15 日	两年 内	
熙坤 投资、 腾恒 投资	持股意 向及减 持意向 承诺	1、锁定期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本企业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减持股份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应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时，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2、本企业将遵守届时有效的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证监会对持股、减持有其他规定或要求的，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证监会的要求执行。 3、本企业如未能履行有关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相应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2022 年 4 月 15 日	锁定 期满 两年 内	正常 履行
孙莉	持股意 向及减 持意向 承诺	1、锁定期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本人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2、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3、本人将遵守届时有效的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证监会对持股、减持有其他规定或要求的，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证监会的要求执行。 4、本人如未能履行有关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相应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2022 年 4 月 15 日	锁定 期后	正常 履行
高鹤 林、 柏 伟、 应 斌、 翁晓 龙、	持股意 向及减 持意向 承诺	1. 锁定期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本人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减持股份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应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2022 年 4 月 15 日	锁定 期届 满两 年内	正常 履行

陈彩慧、何顺莲、桑树华		<p>2. 本人如在卖出公司股份后 6 个月内买入公司股份，或买入公司股份 6 个月内卖出公司股份的，则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p> <p>3. 本人将遵守届时有效的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证监会对持股、减持有其他规定或要求的，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证监会的要求执行。</p> <p>4.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p> <p>5. 本人如未能履行有关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相应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p>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p>为切实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出现公司股票价格低于每股净资产值的情形，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具体内容如下：</p> <p>（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p> <p>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在 30 日内开始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p> <p>（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1、公司回购</p> <p>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p> <p>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p> <p>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p> <p>（1）回购的价格不得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p> <p>（2）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不高于其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20%，年度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高于其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当次回购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的 2%；</p> <p>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公司董事会应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如果后续再次出现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则再重新启动实施稳定股价的预案。</p> <p>2、控股股东增持</p> <p>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5 号—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业务管理》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p>（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p> <p>（2）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p> <p>（3）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p> <p>（4）公司控股股东承诺按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对公司股份进行同比例增持，且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现金分红的 20%，但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现金分红的 50%，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高于其上一会计年度现金分红的 100%。</p>	2022 年 4 月 15 日	上市后	正常履行

		<p>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p> <p>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p>（1）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p> <p>（2）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p> <p>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单次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2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50%，年度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100%。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p> <p>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完成后，如果公司股票价格再次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则公司应依照本预案的规定，依次开展公司回购、控股股东增持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工作。</p>			
公司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的相关承诺	<p>公司符合创业板发行上市条件，公司申请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被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情形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公司已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和回购义务触发时点前最后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收盘价孰高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实施。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情形的，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p>	2022年4月15日	上市后	正常履行
圣巴拉投资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的相关承诺	<p>公司符合创业板发行上市条件，公司申请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被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情形的，本公司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公司已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和回购义务触发时点前最后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收盘价孰高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实施。如公司因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情形被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的，本公司承诺暂停转让本公司拥有权益的公司股份。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情形的，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公司被监管机构认定不能免责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p>	2022年4月15日	上市后	正常履行
WEIDONG LU、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	<p>公司符合创业板发行上市条件，公司申请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被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p>	2022年4月15日	上市后	正常履行

ESTHER YIFEN G LU	股份回购的相关承诺	大、实质影响的，或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情形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公司已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以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和购回义务触发时点前最后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收盘价孰高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实施。如公司因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情形被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的，本人承诺暂停转让本人拥有权益的公司股份。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情形的，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人被监管机构认定不能免责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相关承诺	1、本人已经阅读了公司编制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本人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公司符合创业板发行上市条件，不存在任何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2、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监管机构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或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情形的，且本人被监管机构认定不能免责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2022年4月15日	上市后	正常履行
公司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1、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1）若届时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尚未上市，自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 （2）若届时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已上市交易，自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公司董事会将召集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股票的议案，回购价格的确定将以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如公司因主观原因违反上述承诺，则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如经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或者裁定，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2022年4月15日	上市后	正常履行
圣巴巴拉投资及 WEIDONGLU 和 ESTHE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1、本公司/本人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如经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且将购回本公司/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股份（若有）。回购与购回价格按照证监会、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但不得低于回购与购回时的股票市场价格。 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2年4月15日	上市后	正常履行



	RYIFE NGLU		4、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董事、 监事、 高级 管理人员	关于依 法承担 赔偿责 任的承 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4、上述承诺不因本人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2022 年 4 月 15 日	上市 后	正常 履行
	柏伟、 应斌、 翁晓 龙、 陈慧、 何顺 莲、 桑树 华	股份限 售安排 及自愿 锁定承 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本人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并且在卖出后 6 个月内不再行买入公司股份，买入后 6 个月内不再行卖出公司股份。同时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22 年 10 月 22 日，非交易日顺延）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4、若公司股票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就相应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5、如相关法律法规与相关监管规定进行修订，本人所作承诺亦将进行相应更改。 6、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7、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则违规减持所得全部上缴公司所有；由此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2 年 4 月 15 日	上市 后四 十二 个月	正常 履行
	公司	填补被 摊薄即 期回报 的措施 及承诺	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增强本公司持续回报能力，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本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特点制定了如下措施： 1、积极实施募投项目，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和综合竞争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论证，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推动募投项目的实施，积极拓展市场，进一步提高收入水平和盈利能力。 2、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规范和有效使用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公司在创业板上市后适用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投向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按照规定用于指定的投资项目、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3、积极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规范内部制度公司将致力于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优势、拓宽市场，加大研发投入，扩大产品与技术领先优势，努力实现收入水平与盈利能力的双重提升。公司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发挥企业管	2023 年 4 月 15 日	上市 后	正常 履行

		<p>控效能。推进全面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p> <p>4、优化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利润分配政策，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机制，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明确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和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加大落实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从而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5、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优化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制定上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具体措施不等于对本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但为保障本公司、全体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利益，本公司承诺将积极推进上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若本公司未能履行前述承诺，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p>			
圣巴巴拉投资及 WEIDONG LU 和 ESTHER YIFENGLU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本公司/本人绝不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身份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将及时按该等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本公司/本人承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若本公司/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公司/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p>	2022年4月15日	上市后	正常履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li> <li>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li> <li>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li> <li>4、由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li> <li>5、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li> <li>6、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li> <li>7、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将及时按该等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li> </ol>	2022年4月15日	上市后	正常履行
公司	执行利	(一) 发行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	2023	上市	正常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p>1、利润分配基本原则</p> <p>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将按照“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根据各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进行分配。公司实施连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p> <p>2、利润分配的顺序</p> <p>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若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p> <p>3、利润分配具体政策</p> <p>（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分配利润。其中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股利。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充分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情况等真实合理因素。</p> <p>（2）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在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的前提下，原则上公司应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于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后二个月内进行；公司可以根据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状况实施中期利润分配，在股东大会通过后二个月内实施完毕。</p> <p>（3）现金分红的条件 1) 公司在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p> <p>（4）现金分红的比例：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公司募集资金项目除外），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应当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在一年内购买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或单项购买资产价值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20% 的事项，上述资产价值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以及对外投资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20% 及以上的事项。</p> <p>（5）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p> <p>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p> <p>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p> <p>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p> <p>（6）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根据公司现金流状况、业务成长性、每股净资产规模等真实合理因素，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p> <p>（7）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利润分配</p>	年 4 月 15 日	后	履行
--	-----------	---	------------	---	----

		<p>公司应当及时行使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股东权利，确保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实行与公司一致的财务会计制度；子公司每年现金分红的金额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确保公司有能力和实施当年的现金分红方案，并确保该等分红款在公司向股东进行分红前支付给公司。</p> <p>4、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p> <p>（1）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p> <p>（2）若公司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比例不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董事会应就现金分红比例调整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监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p> <p>（3）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开通专线电话、董事会秘书信箱及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平台等）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p> <p>5、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及机制</p> <p>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相关规定及政策拟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拟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过程中，应当充分听取独立董事的意见，进行详细论证。董事会拟定的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董事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行为进行监督。当董事会做出的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损害中小股东利益，或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监事会有权要求董事会予以纠正。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前，应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联系，就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事宜进行充分讨论和交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并且相关股东大会会议审议时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便利条件。</p> <p>（二）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p> <p>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发行前剩余的全部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p>			
WEIDONG LU 和 ESTHER YIFENGLU	关于劳务派遣事宜承诺函	<p>本人将督促公司降低劳务派遣用工比例，促使公司劳务派遣用工在法定比例范围内。若公司因报告期内或未来劳务派遣用工问题，而受到主管机关的任何强制措施、行政处罚、发生纠纷、履行任何其他法律程序或承担任何责任而造成公司的任何损失，本人将无条件给予公司全额补偿并承担相关费用，保证公司的业务不会因上述事宜受到不利影响。</p>	2022 年 4 月 15 日	上市后	正常履行
圣巴巴拉投资及	关于社保公积金的承诺	<p>若公司及子公司因上市前未依法足额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的，如果在任何时候有权机关要求公司补缴，或者对公司进行处罚，或者有关人员向公司或其子公司追索，或者公司因此引起诉讼、仲裁，本公司承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支出及费用，且在承担后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如果因未按照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而给公司带来任何其他</p>	2022 年 4 月 15 日	上市后	正常履行

WEIDONG LU 和 ESTHER YIFEN G LU		费用支出和经济损失，本公司/本人将无偿代公司承担。			
圣巴巴拉投资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1) 本公司以及本公司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与欧圣电气及其子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2) 在本公司作为欧圣电气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将尽量避免、减少与欧圣电气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p> <p>(3)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有关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欧圣电气和/或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欧圣电气及其他股东的利益。</p> <p>(4) 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在欧圣电气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欧圣电气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违规占用或转移欧圣电气及其子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欧圣电气及其子公司违规提供担保。</p> <p>(5) 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遵守上述 2-4 项承诺。</p> <p>如本公司或本公司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欧圣电气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22 年 4 月 15 日	上市后	正常履行
圣巴巴拉投资及 WEIDONG LU 和 ESTHER YIFEN G LU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 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均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2) 本公司/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公司/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公司/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3) 本公司/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若本公司/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公司/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公司/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公司/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不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公司/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p> <p>(4) 本公司/本人承诺，如果本公司/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赔偿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p>	2022 年 4 月 15 日	上市后	正常履行
WEIDONG LU 和 ESTHER YIFEN G LU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	<p>(1) 本人以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管的其他经济实体与欧圣电气及其子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2) 在本人作为欧圣电气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人及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管的其他经济实体将尽量避免、减少与欧圣电气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p>	2022 年 4 月 15 日	上市后	正常履行

	R YIFEN G LU	承诺	<p>(3)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人及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管的其他经济实体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有关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欧圣电气和/或其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欧圣电气及其他股东的利益。</p> <p>(4) 本人保证不利用在欧圣电气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欧圣电气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违规占用或转移欧圣电气及其子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欧圣电气及其子公司违规提供担保。</p> <p>(5) 本人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管的其他经济实体遵守上述 2-4 项承诺。</p> <p>如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管的其他经济实体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欧圣电气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位置	用途	租赁期限
1	深圳洁德	深圳市大光勘股份合作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创汇大厦 10 层 1 号单位	办公	2021.03.01-2024.02.29
2	深圳洁德	深圳市大光勘股份合作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创汇大厦 12 层 1 号单位	办公	2022.08.05-2025.08.04
3	上海姿东	上海瑞智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 88 号越虹广场 B 座 6 层 BC1 单元	办公	2023.5.1-2025.4.30
4	上海姿东	上海芯冠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久富路 400 号	宿舍	2022.06.22-2023.06.21
5	上海姿东	上海松港文化创意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南路 301 号 2 幢 2 层 228 室	办公	2021.07.20-2023.07.19
6	欧圣日本	株式会社三和	日本国东京市墨田区江东桥 2 丁目 2 番 3 号三和大厦 7 楼	办公	2023.02.01-2024.01.31
7	欧圣国际	Hip Shing Hong (Agency) Limited	香港九龙广东道 998 号旺角办事处 8 楼 A2 室	办公	2022.12.21-2023.12.20
8	苏州伊利诺	苏州众创智谷孵化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新发路 27 号 A 幢 10 楼 1043 室	办公	2021.07.29-2023.07.28
9	欧圣电气	君子兰酒店管理（苏州）有限公司	新友路百顺公寓	宿舍	2022.01.04-2023.01.03
10	欧圣电气	苏州汾湖城建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芦墟来秀路东侧、越秀路南侧宿舍楼一幢第二层	宿舍	2022.04.20-2023.04.19
11	欧圣电气	苏州杜氏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市越江路 558 号	宿舍	2022.04.11-2023.04.10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6,955,661	75.00%				-2,222,222	-2,222,222	134,733,439	73.7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7,198,357	3.94%				-2,222,222	-2,222,222	4,976,135	2.7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976,135	2.72%						4,976,135	2.72%
境内自然人持股	2,222,222	1.22%				-2,222,222	-2,222,222	0	0.00%
4、外资持股	129,757,304	71.06%						129,757,304	71.06%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23,269,439	67.51%						123,269,439	67.51%
境外自然人持股	6,487,865	3.55%						6,487,865	3.5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5,652,000	25.00%				2,222,222	2,222,222	47,874,222	26.22%
1、人民币普通股	45,652,000	25.00%				2,222,222	2,222,222	47,874,222	26.2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									

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82,607,661	100.00%				0	0	182,607,661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4月27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解除限售2,222,2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2%，具体情况详见指定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孙莉	2,222,222	2,222,222	0	0	首发前限售股已解禁	2023年4月27日
合计	2,222,222	2,222,222	0	0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9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Santa Barbara Investment LLC	境外法人	67.51%	123,269,439		123,269,439			
WEIDONG LU	境外自然人	3.55%	6,487,865		6,487,865			
苏州市熙坤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4%	2,635,785		2,635,785			
苏州腾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8%	2,340,350		2,340,350			
孙莉	境内自然人	0.61%	1,116,222	-1,106,000		1,116,222		
章兆利	境内自然人	0.56%	1,030,145	1,030,145		1,030,145		
李文	境内自然人	0.52%	946,100	946,100		946,100		
金飏	境内自然人	0.20%	363,000	363,000		363,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9%	342,801	187,219		342,80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8%	321,403	207,993		321,403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Santa Barbara Investment LLC 由 WEIDONG LU 及其女儿 ESTHER YIFENG LU 共同出资成立，苏州熙坤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苏州腾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都是高鹤林先生，而高鹤林先生是 WEIDONG LU 的姐夫，因此 Santa Barbara Investment LLC、WEIDONG LU、苏州熙坤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苏州腾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构成一致行动人。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参见注 11）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孙莉	1,116,222	人民币普通股	1,116,222
章兆利	1,030,145	人民币普通股	1,030,145
李文	946,100	人民币普通股	946,100
金飏	363,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3,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2,801	人民币普通股	342,80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1,403	人民币普通股	321,403
李淑华	3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5,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1,176	人民币普通股	251,176
UBS AG	240,894	人民币普通股	240,894
杨祖锋	2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股东章兆利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30,145 股，合计持有 1,030,145 股； 公司股东金飏除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63,000 股外，还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63,0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四、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 六、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1,565,923.07	832,820,992.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0,000,000.00	45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6,687,932.60	102,489,204.71
应收款项融资	12,542,852.98	72,578,317.80
预付款项	9,625,981.04	7,170,081.4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0,563,129.14	13,006,212.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6,764,533.54	175,100,531.8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999,410.46	13,421,964.98
流动资产合计	1,556,749,762.83	1,671,587,305.6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1,480,188.25	191,222,688.22
在建工程	14,457,122.46	2,043,594.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048,572.54	1,196,252.78
无形资产	112,311,555.85	113,827,029.7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35,691.85	16,016,082.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7,173,419.67	40,763,385.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5,906,550.62	365,069,032.02
资产总计	2,102,656,313.45	2,036,656,337.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3,484,778.37	25,109,534.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9,582,436.67	172,710,381.16
应付账款	176,994,063.79	226,800,136.1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886,483.02	7,852,854.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006,519.40	24,509,911.11
应交税费	17,431,492.00	3,218,987.98
其他应付款	10,739,376.09	3,905,596.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77,279.75	2,516,314.51
其他流动负债	63,219.13	63,219.13
流动负债合计	469,665,648.22	466,686,936.1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6,021,295.30	54,877,287.6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77,198.86	543,981.5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5,784,521.69	43,430,004.75
递延收益	10,703,119.34	11,332,714.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8,899,136.71	9,527,265.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2,885,271.90	119,711,254.10
负债合计	592,550,920.12	586,398,190.2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2,607,661.00	182,607,66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10,805,990.01	910,805,990.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315,280.39	-12,054,560.2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019,787.48	52,019,787.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2,987,235.23	316,879,269.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0,105,393.33	1,450,258,147.4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0,105,393.33	1,450,258,147.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02,656,313.45	2,036,656,337.69

法定代表人：WEIDONG LU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勇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4,882,243.87	93,900,654.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5,000,000.00	39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47,444,879.69	622,554,118.2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887,763.32	4,142,063.31
其他应收款	6,296,359.86	14,392,715.9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0,048,555.77	101,391,350.3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276,192.54	4,141,009.35
流动资产合计	1,307,835,995.05	1,235,521,911.6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60,004,103.48	556,004,103.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9,194,258.86	79,745,705.75
在建工程	4,482,478.91	2,043,594.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9,473,548.32	30,148,027.1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94,219.40	8,888,974.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2,352.28	3,144,862.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2,590,961.25	679,975,267.69
资产总计	1,990,426,956.30	1,915,497,179.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3,484,778.37	25,109,534.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9,582,436.67	172,710,381.16
应付账款	159,931,977.27	198,616,058.4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67,188.37	1,431,539.85
应付职工薪酬	21,817,285.29	21,258,332.84
应交税费	12,957,312.98	960,992.60

其他应付款	3,619,813.02	6,300,753.3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3,219.13	63,219.13
流动负债合计	431,924,011.10	426,450,811.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5,784,521.68	43,430,004.75
递延收益	10,703,119.34	11,332,714.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55,208.23	2,648,551.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442,849.25	57,411,270.47
负债合计	490,366,860.35	483,862,082.1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2,607,661.00	182,607,66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08,422,257.05	908,422,257.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019,787.48	52,019,787.48
未分配利润	357,010,390.42	288,585,391.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0,060,095.95	1,431,635,097.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90,426,956.30	1,915,497,179.38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76,233,999.41	679,136,224.25
其中：营业收入	476,233,999.41	679,136,224.2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04,732,324.16	584,639,142.91
其中：营业成本	324,378,775.00	507,846,147.2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749,267.57	3,477,727.50
销售费用	58,279,495.88	50,795,732.23
管理费用	33,960,612.79	19,628,706.55
研发费用	29,446,496.34	20,483,884.40
财务费用	-49,082,323.42	-17,593,054.9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2,183,805.76	1,355,795.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41,850.40	5,592,286.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86,645.07	-2,089,914.7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58,283.84	-348,479.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255,692.64	99,006,769.04
加：营业外收入	41,193.64	663,022.69
减：营业外支出	21,771.09	145,557.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275,115.19	99,524,234.46
减：所得税费用	12,167,149.11	15,641,475.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107,966.08	83,882,758.6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66,107,966.08	83,882,758.6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60,720.17	9,647,152.2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60,720.17	9,647,152.22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60,720.17	9,647,152.2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73,114.65	5,950,840.21
7. 其他	-2,887,605.52	3,696,312.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9,847,245.91	93,529,910.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847,245.91	93,529,910.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362	0.551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62	0.551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WEIDONG LU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勇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383,493,985.59	524,178,283.07
减：营业成本	286,265,684.92	403,648,420.67
税金及附加	2,749,489.93	2,642,860.35
销售费用	7,724,496.68	6,468,651.48
管理费用	14,015,365.38	11,407,975.05
研发费用	29,446,496.34	20,025,556.79



财务费用	-30,634,965.38	-21,212,922.82
其中：利息费用		181,050.87
利息收入		2,724,679.76
加：其他收益	2,179,668.12	1,355,795.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58,003.82	5,556,129.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07,401.02	857,132.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39,775.43	-260,956.4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697,464.07	108,705,841.99
加：营业外收入	37,052.99	21,888.53
减：营业外支出	21,771.09	142,304.5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712,745.97	108,585,425.95
减：所得税费用	11,287,747.21	15,455,574.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424,998.76	93,129,851.2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424,998.76	93,129,851.2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5. 其他		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		0.00

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00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8,424,998.76	93,129,851.2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6,994,351.42	659,297,499.7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372,822.53	55,119,323.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79,208.24	17,582,005.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4,446,382.19	731,998,828.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2,467,429.31	496,299,186.8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629,563.98	61,788,571.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51,980.15	19,805,727.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871,753.68	100,409,095.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5,520,727.12	678,302,582.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25,655.07	53,696,246.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30,000,000.00	423,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41,850.40	4,392,757.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5,441,850.40	427,892,757.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1,280,577.73	9,422,56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7,358,599.12	428,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8,639,176.85	437,922,56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197,326.45	-10,029,809.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15,331,730.4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1,232,819.0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232,819.08	915,331,730.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3,425,467.18	774,128.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42,471.01	98,262,216.7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967,938.19	99,036,344.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64,880.89	816,295,385.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751,721.01	10,983,621.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255,069.48	870,945,443.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2,820,992.55	186,012,894.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1,565,923.07	1,056,958,337.58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7,298,319.02	449,546,001.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129,444.07	55,020,312.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21,083.34	26,366,701.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4,648,846.43	530,933,015.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8,191,319.37	417,785,002.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367,355.15	53,268,861.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81,169.17	19,054,161.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51,842.55	37,765,367.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991,686.24	527,873,391.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657,160.19	3,059,623.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0,000,000.00	423,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58,003.82	4,392,757.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658,003.82	427,892,757.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82,664.95	9,270,449.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4,000,000.00	428,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2,682,664.95	437,770,449.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24,661.13	-9,877,692.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15,331,730.4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1,232,819.0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232,819.08	915,331,730.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3,002,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27,970.16	97,467,302.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129,970.16	97,467,302.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02,848.92	817,864,427.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246,241.41	2,104,733.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981,589.39	813,151,091.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900,654.48	32,728,443.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882,243.87	845,879,535.51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2,607,661.00				910,805,990.01		-12,054,560.22	52,019,787.48		316,879,269.15		1,450,258,147.42		1,450,258,147.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2,607,661.00				910,805,990.01		-12,054,560.22	52,019,787.48		316,879,269.15		1,450,258,147.42		1,450,258,147.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6,260,720.17			66,107,966.08		59,847,245.91		59,847,245.91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260,720.17				66,107,966.08		59,847,245.91	59,847,245.9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82,607,661.00				910,805,990.01		-18,315,280.39	52,019,787.48		382,987,235.23		1,510,105,393.33		1,510,105,393.33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6,955,661.00				63,147,825.86		-9,830,542.93		33,926,096.45		265,005,034.11		489,204,074.49		489,204,074.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正														
同 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6,955,661.00				63,147,825.86	-9,830,542.93		33,926,096.45		265,005,034.11		489,204,074.49		489,204,074.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652,000.00				847,658,164.15	-2,224,017.29		18,093,691.03		51,874,235.04		961,054,072.93		961,054,072.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24,017.29				161,271,756.57		159,047,739.28		159,047,739.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652,000.00				847,658,164.15							893,310,164.15		893,310,164.1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5,652,000.00				847,658,164.15							893,310,164.15		893,310,164.1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093,691.03		-109,397,521.53		-91,303,830.50		-91,303,830.50



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82,607,661.00			910,805,990.01	-12,054,560.22	52,019,787.48		316,879,269.15		1,450,258,147.42		1,450,258,147.42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2,607,661.00				908,422,257.05				52,019,787.48	288,585,391.66		1,431,635,097.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2,607,661.00				908,422,257.05				52,019,787.48	288,585,391.66		1,431,635,097.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68,424,998.76		68,424,998.76

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8,424,998.76		68,424,998.7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2,607,661.00				908,422,257.05				52,019,787.48	357,010,390.42	1,500,060,095.9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6,955,661.00				60,764,092.90				33,926,096.45	217,046,002.94		448,691,853.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6,955,661.00				60,764,092.90				33,926,096.45	217,046,002.94		448,691,853.29
三、本期增	45,652,000.00				847,658,164.15				18,093,691.03	71,539,388.72		982,943,243.90

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 列)												
(一) 综合 收益总额									180,936,910.25			180,936,910.25
(二) 所有 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45,652,000.00				847,658,164.15							893,310,164.15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 股	45,652,000.00				847,658,164.15							893,310,164.15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 分配								18,093,691.03	-109,397,521.53			-91,303,830.50
1. 提取盈 余公积								18,093,691.03	-18,093,691.03			0.00
2.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91,303,830.50			-91,303,830.50
3. 其他												
(四) 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 末余额	182,607,661.00				908,422,257.05				52,019,787.48	288,585,391.66	1,431,635,097.19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9 月 25 日，2022 年 3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38 号）文件同意注册，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565.2 万股，发行价格 21.33 元/股，本次发行后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82,607,661 股，注册资本为 182,607,661 元。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9692573554M。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WEIDONG LU。

住所：江苏省汾湖高新技术开发区临沪大道北侧、来秀路东侧。

经营范围：户外动力设备、家用及商用清洗设备、空气动力源设备、气动工具的研发、生产，本公司自产产品的销售，以及从事与本公司生产产品同类商品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金属压力容器、一类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劳动保护用品生产；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2. 本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批准报出。

#### 3.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3.6.30	2022.12.31
上海姿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苏州伊利诺护理机器人有限公司	是	是
Alton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Limited	是	是
Alton Japan Co.,Ltd.	是	是
Alton Electronics Inc.	是	是
ALTON INDUSTRY LTD. GROUP	是	是
深圳市洁德创新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Alton Europe BV	是	否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Hong Kong J&D Innov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是	是
欧圣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是	是
ALTON TECHNOLOGIES (MALAYSIA) SDN BHD	是	是
欧圣（南通）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ALTON INTELLIGENT TECHNOLOGY SDN BHD	是	否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吸尘器及空压机等的生产经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 30、“无形资产”、39“收入”各项描述。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半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

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

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

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仅适用于存在采用套期会计方法核算的套期保值的情况）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上年年末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 11、应收票据

## 12、应收账款

## 13、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金融工具”及“金融资产减值”。



##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15、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发出商品、在产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合同履行成本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金融资产减值”。

## 17、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

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

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 19、债权投资

## 20、其他债权投资

## 21、长期应收款

##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

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

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 24、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房屋建筑	年限平均法	10-39	10	2.31-9.00
房屋建筑物-附属设施	年限平均法	3-10	10	4.50-18.00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0	9.00-3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0	18.00-30.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0	18.00-30.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0	18.00-30.00

美国土地作为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无

##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

##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27、生物资产

无

## 28、油气资产

无

## 29、使用权资产

## 30、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项 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所载明年限	直线法
计算机软件	3 年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

## 3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 33、合同负债

### 34、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

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35、租赁负债

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租赁”。

## 3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 37、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另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 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 39、收入

###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1) 出口销售业务：公司出口业务主要采用 FOB/FCA 及 DDP 等贸易方式。①FOB/FCA 贸易方式下外销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出口合同或订单，完成相关产品生产，向海关报关出口，取得报关单，并取得提单（运单）；产品出口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出口产品的成本能够合理计算。②DDP 贸易方式下外销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根据客户的订单安排，完成相关产品生产，向海关报关出口，取得报关单、提单

（运单）；同时，货交付至客户指定地点；产品出口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出口产品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网络销售业务：产品交付客户或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并得到买方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

(3) 线下销售业务：产品交付客户时确认销售收入。

## 4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42、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租赁。

#####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除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 3)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3)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等后续计量。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对于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5、其他

无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和 6%
消费税	不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16.5%、30.5%、33.5%、24%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5.00%
上海姿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00%
苏州伊利诺护理机器人有限公司	25.00%
Alton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Limited	根据香港《2018 年税务（修订）（第 3 号）条例》，利得税两级制于 2018 年 4 月 1 日或之后的课税年度开始实施，法团首 200 万元港币的利得税税率为 8.25%，超过 200 万元港币的利润按 16.5% 征税。
ALTON INDUSTRY LTD. GROUP	报告期内 ALTON INDUSTRY LTD. GROUP 适用联邦税税率为 21%，州税税率为 9.5%，合计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30.5%。
Alton Japan Co.Ltd	日本企业所得税包括：①法人税：注册资本金不足 1 亿日元的法人其 800 万日元以下的所得部分适用 15% 的税率，800 万日元以上的所得部分适用 23.2% 的税率；②地方法人税：2019 年 10 月 1 日前为 4.4%，2019 年 10 月 1 日后为 10.3%。
深圳市洁德创新技术有限公司	25.00%
J&D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IMITED	根据香港《2018 年税务（修订）（第 3 号）条例》，利得税两级制于 2018 年 4 月 1 日或之后的课税年度开始实施，法团首 200 万元港币的利得税税率为 8.25%，超过 200 万元港币的利润按 16.5% 征税。
Hong Kong J&D Innov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根据香港《2018 年税务（修订）（第 3 号）条例》，利得税两级制于 2018 年 4 月 1 日或之后的课税年度开始实施，法团首 200 万元港币的利得税税率为 8.25%，超过 200 万元港币的利润按 16.5% 征税。
Alton Electrical Inc.	报告期内 ALTON INDUSTRY LTD. GROUP 适用联邦税税率为 21%，州税税率为 9.5%，合计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30.5%。
欧圣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根据香港《2018 年税务（修订）（第 3 号）条例》，利得税两级制于 2018 年 4 月 1 日或之后的课税年度开始实施，法团首 200 万元港币的利得税税率为 8.25%，超过 200 万元港币的利润按 16.5% 征税。
欧圣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根据马来西亚有关条例，马来西亚公司适用所得税率为 24%；注册资金少于 250 万马币的企业，首次利润低于 60 万马币，适用所得税率是 17%；
欧圣（南通）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25.00%

## 2、税收优惠

母公司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已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32007580），发证日期：2020年12月2日，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内，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15%。

## 3、其他

无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5,924.80	706,897.93
银行存款	781,419,998.27	832,114,094.62
合计	781,565,923.07	832,820,992.5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17,706,312.36	659,200,910.92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60,000,000.00	455,000,000.00
其中：		
其中：		
结构性存款	460,000,000.00	435,000,000.00
券商理财产品		20,000,000.00
合计	460,000,000.00	455,000,000.00

### 3、衍生金融资产

无

### 4、应收票据

无

## 5、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2,938,420.18	100.00%	6,250,487.59	6.07%	96,687,932.60	108,288,595.59	100.00%	5,799,390.88	5.36%	102,489,204.71
其中：										
其中：										
账龄组合	102,938,420.18	100.00%	6,250,487.59	6.07%	96,687,932.60	108,288,595.59	100.00%	5,799,390.88	5.36%	102,489,204.71
合计	102,938,420.18	100.00%	6,250,487.59		96,687,932.60	108,288,595.59	100.00%	5,799,390.88		102,489,204.7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7,022,351.32
1 至 2 年	4,138,104.02
2 至 3 年	1,584,810.44
3 年以上	193,154.40
3 至 4 年	193,154.40
合计	102,938,420.1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12,542,852.98	72,578,317.80
合计	12,542,852.98	72,578,317.8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7、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625,981.04	100.00%	7,170,081.40	100.00%
合计	9,625,981.04		7,170,081.40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无

##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0,563,129.14	13,006,212.39
合计	30,563,129.14	13,006,212.39

## (1) 应收利息

无

## (2) 应收股利

无

## (3)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无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0,291,010.60
	30,291,010.60
1至2年	162,118.54
2至3年	43,400.00
3年以上	66,600.00



3 至 4 年	66,600.00
合计	30,563,129.14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无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551,104.35	1,756,686.90	20,794,417.45	36,491,151.86	1,011,736.25	35,479,415.61
在产品	13,146,621.93	354,157.66	12,792,464.27	15,207,700.80	153,642.84	15,054,057.96
库存商品	108,042,647.54	17,204,495.04	90,838,152.50	102,337,905.99	13,385,986.64	88,951,919.35
周转材料	25,006.97	1,211.14	23,795.83	57,849.84	6,901.17	50,948.67
发出商品	12,172,671.87		12,172,671.87	35,251,564.26		35,251,564.26
委托加工 物资	143,031.62		143,031.62	312,625.99		312,625.99
合计	156,081,084.28	19,316,550.74	136,764,533.54	189,658,798.74	14,558,266.90	175,100,531.84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11,736.25	744,950.64				1,756,686.90
在产品	153,642.84	200,514.82				354,157.66
库存商品	13,385,986.64	3,818,508.41				17,204,495.04
周转材料	6,901.17			5,690.03		1,211.14
合计	14,558,266.90	4,763,973.87		5,690.03		19,316,550.74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 10、合同资产

无

## 11、持有待售资产

无

##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5,264,659.20	383,571.32
预缴企业所得税		5,811,979.09
第三方账户余额	13,734,751.26	7,226,414.57
合计	28,999,410.46	13,421,964.98

## 14、债权投资

无

## 15、其他债权投资

无

## 16、长期应收款

无

## 17、长期股权投资

无

##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无

##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无

## 20、投资性房地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91,480,188.25	191,222,688.22
合计	291,480,188.25	191,222,688.22

## (1) 固定资产情况

无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生产设备	672,566.40	20,176.99	652,389.41	0.00	闲置口罩机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注：全资子公司欧圣美国拥有一项美国不动产信托（信托编号为 8002360749，受托人为 Chicago Title Land Trust Company），该不动产信托拥有一处位于美国伊利诺伊州的房产，具体地址为 195 Harbor Drive, Unit 5502, Chicago, Illinois 60601，房屋面积为 2,400 平方英尺（约 222.97 平方米），根据信托文件、美国 Law Offices of Howard A. Davis 律师事务所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在合同期内，信托财产登记在信托公司名下，信托财产的处分权由欧圣美国享有，欧圣美国有权随时以书面形式撤销、变更或修改信托条款，并以书面形式指示受托人将信托房产的所有权转让给另一方，未经欧圣美国许可，信托公司无权转让、抵押、留置或处置信托房产。综上，除信托房产所有权登记在信托公司名下，欧圣美国对信托房产享有完整的使用权、收益权、转让权等处分权利。因此该房屋的实际行使权力由本公司控制，对于该资产，欧圣美国实际主要是以生产经营所用为目的，欧圣美国是该房产相关税费的实际缴纳人，美国相关税务部门对该房产缴纳义务认定方为欧圣美国，欧圣美国并不是为了将房产作为完全的信托产品收取基于这个信托所产生的收益（若作为完全的信托产品，那相关税费的缴纳应由信托产品的管理人或账户进行缴纳或支付），该不动产在本公司的财务报表中列为固定资产。

**(5) 固定资产清理**

无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4,457,122.46	2,043,594.02
合计	14,457,122.46	2,043,594.02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研发中心技改项目	371,238.93		371,238.93	345,132.74		345,132.74
145 万台空压机产线技改项目	2,527,664.82		2,527,664.82	1,698,461.28		1,698,461.28
南通欧圣装备产业园	11,558,218.71		11,558,218.71			
合计	14,457,122.46		14,457,122.46	2,043,594.02		2,043,594.0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无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 (4) 工程物资

无

##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99,885.00	2,099,885.00
2. 本期增加金额	2,402,509.73	2,402,509.73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502,394.73	4,502,394.7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03,632.22	903,632.22
2. 本期增加金额	550,189.97	550,189.97
(1) 计提	550,189.97	550,189.9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53,822.19	1,453,822.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048,572.54	3,048,572.54
2. 期初账面价值	1,196,252.78	1,196,252.78

## 2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1,017,867.68			6,262,558.64	127,280,426.32
2. 本期增加金额				266,863.72	266,863.72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1,017,867.68			6,529,422.36	127,547,290.0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527,028.00			4,430,528.00	13,957,556.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210,178.64			572,158.93	1,782,337.57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504,159.38				
4. 期末余额	10,233,047.26			5,002,686.93	15,235,734.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110,784,820.42			1,526,735.43	112,311,555.85
2. 期初账面 价值	111,490,839.68			1,832,030.64	113,322,870.32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 27、开发支出

无

## 28、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无

## 29、长期待摊费用

无

##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购置固定 资产款项	107,173,419.67		107,173,419.67	40,763,385.13		40,763,385.13
合计	107,173,419.67		107,173,419.67	40,763,385.13		40,763,385.13

## 32、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83,230,819.08	25,000,000.00
应计利息	253,959.29	109,534.33
合计	83,484,778.37	25,109,534.33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无

## 34、衍生金融负债

无

##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9,582,436.67	172,710,381.16
合计	149,582,436.67	172,710,381.16

## 36、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71,118,211.58	226,725,686.19
1 至 2 年	2,622,763.44	31,728.98
2 至 3 年	1,413,997.25	42,721.02
3 年以上	1,839,091.52	
合计	176,994,063.79	226,800,136.19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 37、预收款项

无



##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886,483.02	7,852,854.95
合计	2,886,483.02	7,852,854.95

## 39、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358,137.50	68,404,502.00	67,925,090.82	24,837,548.6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4,208.90	6,098,118.75	6,078,267.83	164,059.8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564.71		2,653.82	4,910.89
合计	24,509,911.11	74,502,620.75	74,006,012.47	25,006,519.40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273,621.95	62,849,801.67	62,391,036.73	24,732,386.90
2、职工福利费	0.00	9,225.96	9,225.96	
3、社会保险费	21,877.55	2,808,309.37	2,796,085.13	34,101.79
其中：医疗保险费	561.00	2,398,652.22	2,386,620.45	12,592.77
工伤保险费	1,398.40	171,564.69	171,372.22	1,590.87
生育保险费	149.60	238,092.46	238,092.46	149.60
日本：1. 健康保险	7,182.28	28,703.45	28,703.45	7,182.28
2. 厚生年金	12,344.79	49,630.75	49,630.75	12,344.79
3. 子女金	241.48	976.34	976.34	241.48
4、住房公积金	62,638.00	2,737,165.00	2,728,743.00	71,060.00
合计	24,358,137.50	68,404,502.00	67,925,090.82	24,837,548.69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9,838.90	5,913,400.49	5,894,151.06	159,088.33
2、失业保险费	4,370.00	184,718.26	184,116.77	4,971.49

合计	144,208.90	6,098,118.75	6,078,267.83	164,059.82
----	------------	--------------	--------------	------------

####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177.28	
企业所得税	12,281,263.71	538,590.22
个人所得税	285,642.22	226,570.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1,925.59
教育费附加		211,925.59
日本消费税	150,861.91	146,482.39
土地使用税	446,704.64	313,304.96
房产税	245,764.16	1,480,502.50
印花税	178,757.51	89,686.28
其他	3,828,320.57	
合计	17,431,492.00	3,218,987.98

####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0,739,376.09	3,905,596.81
合计	10,739,376.09	3,905,596.81

##### (1) 应付利息

无

##### (2) 应付股利

无

##### (3)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3,467,112.16	2,819,386.74
押金及保证金	7,272,263.93	1,086,210.07
合计	10,739,376.09	3,905,596.81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42、持有待售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40,260.02	1,718,651.1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37,019.73	742,576.66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利息		55,086.71
合计	3,477,279.75	2,516,314.51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63,219.13	63,219.13
合计	63,219.13	63,219.13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7,861,555.32	56,595,938.8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40,260.02	-1,718,651.14
合计	56,021,295.30	54,877,287.67

**46、应付债券**

无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231,922.75	1,343,904.97
未确认融资费用	-117,704.16	-57,346.7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37,019.73	-742,576.66
合计	1,477,198.86	543,981.54

**48、长期应付款**

无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应付退货款	45,784,521.69	43,430,004.75	
合计	45,784,521.69	43,430,004.75	

##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332,714.64		629,595.30	10,703,119.34	
合计	11,332,714.64		629,595.30	10,703,119.34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补偿款	9,365,229.55			520,290.57			8,844,938.98	与资产相关
与业绩挂钩的基础设施建设补偿款	1,967,485.09			109,304.73			1,858,180.36	与资产相关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2,607,661.00						182,607,661.00

## 54、其他权益工具

无

##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55,435,942.15			855,435,942.15
其他资本公积	55,370,047.86			55,370,047.86
合计	910,805,990.01			910,805,990.01

## 56、库存股

无

##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054,560.22	-2,772,061.72	3,488,658.45			-6,260,720.17		-18,315,280.39
外 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543,218.67	-3,373,114.65				-3,373,114.65		-18,916,333.32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3,488,658.45	601,052.93	3,488,658.45			-2,887,605.52		601,052.9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054,560.22	-2,772,061.72	3,488,658.45			-6,260,720.17		-18,315,280.39

## 58、专项储备

无

##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2,019,787.48			52,019,787.48
合计	52,019,787.48			52,019,787.48

##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16,879,269.15	265,005,034.1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16,879,269.15	265,005,034.1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056,521.16	161,271,756.5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093,691.03
应付普通股股利		91,303,830.5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2,987,235.23	316,879,269.1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3,819,948.97	324,328,442.77	675,086,237.14	507,743,551.72
其他业务	2,414,050.44	50,332.22	4,049,987.11	102,595.48
合计	476,233,999.41	324,378,774.99	679,136,224.25	507,846,147.20

收入相关信息：

无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62,569.07	855,533.16
教育费附加	577,541.44	513,319.89
房产税	1,471,655.89	1,309,393.85
土地使用税	893,409.26	108,513.12
印花税	3,459,064.29	348,754.21
地方教育费附加	385,027.62	342,213.27
合计	7,749,267.57	3,477,727.50

##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519,720.17	742,084.51
商标使用权费	12,249,383.71	17,239,494.89
销售服务费	5,746,025.30	8,348,105.22
职工薪酬	11,988,682.37	3,361,438.47
平台交易费	14,115,462.70	12,584,656.08
清关税费		
保险费	2,026,441.17	1,611,583.28
差旅费	1,784,868.89	332,474.74
参展费		
仓储费	4,212,525.89	3,947,521.65
其他	5,636,385.68	2,628,373.39
合计	58,279,495.88	50,795,732.23

##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940,606.53	7,397,455.65
服务费	5,052,368.77	3,220,285.22
折旧与摊销	4,403,413.76	3,142,368.69
差旅费	631,457.37	984,082.96
能源介质费	776,011.71	297,683.05
业务招待费	323,286.37	2,917.11
租赁费	2,707,006.52	672,021.41
维修费	458,548.76	540,452.03
其他	1,667,913.00	3,371,440.43
合计	33,960,612.79	19,628,706.55

##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20,232,367.31	14,160,797.96
模具费	4,081,023.15	1,273,050.25
直接投入材料	1,331,363.04	1,071,876.56
折旧及摊销	1,255,400.43	899,298.37
测试费	121,513.41	193,457.33
手板费用	225,722.05	408,861.93
专利费	56,260.00	253,274.88
认证费	1,045,129.07	365,002.19
能源介质费		375,043.09
其他	1,097,717.88	1,483,221.84
合计	29,446,496.34	20,483,884.40

##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113,127.73	972,371.5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39,376.22	17,192.63
减：利息收入	14,949,581.21	2,733,805.85
汇兑损益	-39,435,697.24	-18,234,582.92
其他	3,153,023.19	2,402,962.28
合计	-49,082,323.42	-17,593,054.97

##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183,805.76	1,355,795.30

##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收益	5,441,850.40	5,592,286.69
合计	5,441,850.40	5,592,286.69

##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无

##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454.80	83,892.1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51,096.71	1,546,976.04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3,428,093.56	-3,720,782.88
合计	3,886,645.07	-2,089,914.74

##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758,283.84	-348,479.55
合计	-4,758,283.84	-348,479.55

## 73、资产处置收益

无

##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41,193.64	663,022.69	
合计	41,193.64	663,022.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无

##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103,241.75	
对外捐赠		42,304.57	
其他	21,771.09	10.95	21,771.09
合计	21,771.09	145,557.27	21,771.09

## 7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214,887.58	17,369,487.1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47,738.47	-1,728,011.34
合计	12,167,149.11	15,641,475.82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8,275,115.1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741,267.2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80,594.2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39,085.1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493,797.48
所得税费用	12,167,149.11

##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

##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450,700.00	726,200.00
利息收入	14,971,937.07	2,733,805.85
收到往来款项及其他	11,656,571.17	14,121,999.50
合计	28,079,208.24	17,582,005.35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各项费用	41,093,394.25	49,026,399.46
支付往来款项及其他	2,778,359.43	51,382,696.23
合计	43,871,753.68	100,409,095.69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6,107,966.08	83,882,758.64
加：资产减值准备	4,758,283.84	348,479.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075,759.36	6,782,843.5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52,319.76	215,993.48
无形资产摊销	1,782,337.57	1,030,689.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10.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771.09	42,304.5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37,539.30	972,371.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41,850.40	-5,592,286.6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9,609.68	-835,892.9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8,128.79	-892,118.3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335,998.30	-13,723,667.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248,372.91	-37,652,612.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1,934,474.76	17,026,158.38
其他	-4,770,629.51	2,089,914.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25,655.07	53,696,246.2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81,565,923.07	1,056,958,337.5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32,820,992.55	186,012,894.3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255,069.48	870,945,443.21

##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81,565,923.07	832,820,992.55
其中：库存现金	145,924.80	706,897.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81,419,998.27	832,114,094.6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1,565,923.07	832,820,992.55

##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68,720,858.90	抵押
合计	68,720,858.90	

注：欧圣美国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签署了借款合同，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收到借款，用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643 innovation Dr, west Chicago, IL 60185”进行抵押。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22,701,333.33
其中：美元	53,733,683.54	7.2258	388,268,850.52
欧元	477,276.96	7.8771	3,759,558.34
港币	92,877.03	0.922	85,632.62
日元	52,878,169.91	0.0501	2,649,196.31
林吉特	82,481,690.19	1.5511	127,938,095.53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日元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日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3、套期

无

## 84、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基础设施建设补偿款	520,290.57	其他收益	520,290.57
与业绩挂钩的基础设施建设补偿款	109,304.73	其他收益	109,304.73

2022 年企业扩岗补贴	9,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
2022 年商务发展专项金	261,200.00	其他收益	261,200.00
2021 年度总部企业奖励资金	421,800.00	其他收益	421,800.00
对美出口专项扶持资金	678,700.00	其他收益	678,700.00
2021 年国际专利奖励	8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5、其他

无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 3、反向购买

无

###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3.6.30	2022.12.31
上海姿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苏州伊利诺护理机器人有限公司	是	是
Alton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Limited	是	是
Alton Japan Co.,Ltd.	是	是
Alton Electronics Inc.	是	是
ALTON INDUSTRY LTD. GROUP	是	是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是	否
深圳市洁德创新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Alton Europe BV	是	否
Hong Kong J&D Innov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是	是
欧圣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是	是
ALTON TECHNOLOGIES (MALAYSIA) SDN BHD	是	是
欧圣（南通）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ALTON INTELLIGENT TECHNOLOGY SDN BHD	是	否

## 6、其他

无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姿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日用品，机电设备销售等	100.00%		设立
苏州伊利诺护理机器人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护理机器人销售	100.00%		设立
Alton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Limited	香港	香港	日用品，机电设备销售等	100.00%		设立
Alton Japan Co., Ltd.	美国	美国	日用品，机电设备销售等	100.00%		收购
Alton Electronics Inc.	日本	日本	日用品，机电设备销售等		100.00%	设立
ALTON INDUSTRY LTD. GROUP	美国	美国	日用品，机电设备销售等		100.00%	设立
深圳市洁德创新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日用品，机电设备销售等	100.00%		设立
Alton Europe BV	荷兰	荷兰	日用品，机电设备销售等		100.00%	设立
Hong Kong J & D Innov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设立

欧圣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设立
ALTON TECHNOLOGIES (MALAYSIA) SDN BHD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投资		100.00%	设立
欧圣（南通）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南通	南通	日用品，机电设备销售等	100.00%		设立
ALTON INTELLIGENT TECHNOLOGY SDN BHD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日用品，机电设备销售等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无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3) 衍生金融资产			460,000,000.00	460,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12,542,852.98	12,542,852.9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472,542,852.98	472,542,852.98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 9、其他

无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SantaBarbaraInvestmentLLC	919N. MARKET STREET#425	投资	12,626.25	67.51%	67.51%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陆为东（WEIDONG LU）和 ESTHER YIFENG LU。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无

### 5、关联交易情况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 （3）关联租赁情况

无

####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WEIDONG LU		2021年3月19日	2028年3月19日	否

WEIDONG LU		2021 年 3 月 19 日		否
------------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 1: 欧圣美国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签署了借款合同, 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收到借款, 并在 2028 年 3 月 19 日前每个月的 19 日等额偿还 40,334.24 美元, 于 2028 年 3 月 19 日偿还该笔剩余所有借款。
- 2: 欧圣美国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签署了借款授信合同,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尚未进行借款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无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无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

####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 5、其他

无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无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3、其他

无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无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7,995,592.76	100.00%	550,713.07	0.10%	547,444,879.69	623,127,803.51	100.00%	573,685.25	0.09%	622,554,118.26
其中：										
账龄组合	7,031,635.22	1.28%	550,713.07	7.83%	6,480,922.15	7,491,078.21	1.20%	573,685.25	7.66%	6,917,392.9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540,963,957.54	98.72%			540,963,957.54	615,636,725.30	98.80%			615,636,725.30
合计	547,995,592.76	100.00%	550,713.07		547,444,879.69	623,127,803.51	100.00%	573,685.25	0.09%	622,554,118.26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47,489,745.60
	547,489,745.60
1 至 2 年	312,692.76
3 年以上	193,154.40
3 至 4 年	193,154.40
合计	547,995,592.7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296,359.86	14,392,715.97
合计	6,296,359.86	14,392,715.9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无

##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应收股利

无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无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024,241.32
1 至 2 年	162,118.54
2 至 3 年	43,400.00
3 年以上	66,600.00
3 至 4 年	66,600.00
合计	6,296,359.86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无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60,004,103.48		560,004,103.48	556,004,103.48		556,004,103.48
合计	560,004,103.48		560,004,103.48	556,004,103.48		556,004,103.48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上海姿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ALTON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LIMITED	649,116.00					649,116.00	
ALTON INDUSTRY LTD GROUP	33,049,210.37					33,049,210.37	
苏州伊利诺护理机器人有限公司	12,900,467.04					12,900,467.04	
深圳市洁德创新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欧圣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354,405,310.07					354,405,310.07	
欧圣（南通）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151,000,000.00	4,000,000.00				155,000,000.00	
合计	556,004,103.48	4,000,000.00				560,004,103.4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1,666,486.71	286,215,352.70	521,933,950.71	403,545,825.19
其他业务	1,827,498.88	50,332.22	2,244,332.36	102,595.48
合计	383,493,985.59	286,265,684.92	524,178,283.07	403,648,420.67

收入相关信息：

无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收益	4,658,003.82	5,556,129.10
合计	4,658,003.82	5,556,129.10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771.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	2,183,805.76	

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441,850.40	购买结构性存款产生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193.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46,761.81	
合计	6,498,316.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7%	0.362	0.3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3%	0.3264	0.3264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 4、其他

无